

# 广州东华职业学院 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

文件

东华职院科〔2026〕15号

---

## 关于组织申报 2026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 年度项目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各部门：

现将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专项小组发布的《广东省关于做好 2026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、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发布的《2026 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申报公告》转发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请各相关单位认真做好本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申报工作。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申报设置一般项目、重点项目、青年项目和西部项

目。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着眼尊重学者自主探索、激发学术创新活力，明确列出重点研究方向，不发布分学科具体课题指南。鼓励申请人依据附件重点研究方向，根据自身研究基础从不同学科领域、不同研究视角自拟题目，细化研究问题，不直接将研究方向作为具体选题申报。

二、申报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要求具有副高级以上（含）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或具有博士学位；申报青年项目要求男性申请人年龄不超过35周岁（1991年6月7日后出生），女性申请人年龄不超过40周岁（1986年6月7日后出生）。

三、申请人只能申报一个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，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申报其他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。课题组成员最多参与2个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申请；在研国家级项目课题组成员最多参与1个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申请。

四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的资助额度为：重点项目35万元，一般项目、青年项目、西部项目20万元。

五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完成时限：基础理论研究一般为3—5年，应用对策研究一般为2—3年。

六、2026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继续实行限额申报，我校限额申报5项。

七、请各位老师认真阅读附件通知及注意事项，符合条件且有意申报的老师请于2026年5月20日前报送申报意向表，2026年5月31日前在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科研创新服务管理平台

(<https://xm.npopss-cn.gov.cn>) 完成项目提交，逾期不受理。

八、联系人：徐迎亚，18826404608，综合楼5楼（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）。

- 附件：1.广东省关于做好2026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 
2.2026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申报公告

广州东华职业学院  
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  
2026年5月15日





---

**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**

---

抄 送：董事会成员，校领导。

---

主办部门：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

联系方式：18826404608

---

广州东华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6年5月15日印发

---